

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政府奖励补助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浪莎内衣”），近日收到浙江省义乌市人民政府关于鼓励工业企业实现倍增，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，企业研发投入并申报加计扣除奖励788,400.00元。现将浪莎内衣截止公告日收到的各种政府奖励补助（补贴）资金合计1,002,503.15元明细公告如下：

一、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

浪莎内衣截止公告日收到的各种政府奖励补助（补贴）资金明细：

- 1、一次性留工补助资金31,500.00元，到账时间为2022年6月28日。
- 2、主导或参与制修订标准奖励补助资金150,000.00元，到账时间为2022年6月24日。
- 3、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企业研发投入并申报加计扣除奖励资金788,400.00元，到账时间为2022年6月23日。
- 4、2022年稳岗返还补贴资金25,403.15元，到账时间为2022年6月20日。
- 5、2022年发明专利维持奖励补助资金6,000.00元，到账时间为2022年4月14日。

6、企业用工监测补贴资金1,200.00元，到账时间为2022年1月24日。

以上金额合计1,002,503.15元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

浪莎内衣收到各种政府奖励补助（补贴）资金属于非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相关规定：浪莎内衣截止公告日收到政府奖励补助，计入公司年度损益，对公司年度损益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义乌市人民政府义政发（2021）2号文；
- 2、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网上银行电子收款回单合计6份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6月28日